



岔河镇滨河村文化活动室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淮安市洪泽区岔河镇滨河村村民委员会

调查单位：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岔河镇滨河村文化活动室地块位于淮安市洪泽区岔河镇滨河村村委会，总占地面积 1556 平方米（约 2.334 亩），地块现状为篮球场和绿化草坪。项目分为两期，其中一期地块东至滨河中心沟、南至空地和直东路、西至滨河村村部内部道路、北至滨河村村部，调查面积 1293 平方米；二期地块至滨河村村部内部道路、南至停车场、西至滨河村养老院、北至空地和滨河村村部，调查面积 263 平方米。根据对淮安市洪泽区岔河镇滨河村村民委员会工作人员及自然资源所等相关人员访谈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编号：用字第 3208132025XS0003521 号）得知，该地块属于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规划建设滨河村文化活动室，为《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中的“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建设占用土地，涉及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应当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在前述要求下，淮安市洪泽区岔河镇滨河村村民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委托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易达”）对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截至报告提交之日，地块内不存在项目进行建设的情况。

二、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025 年 4 月，“科易达”通过历史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工作方法对本次调查地块进行了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通过历史影像资料 and 人员访谈分析表明，调查地块历史上 2012 年之前主要作为农田（主要种植小麦、水稻）和水塘（未利用）使用；2012 年至 2023 年，地块闲置未利用；2023 年，一期地块种植绿化草坪，内有凉亭，二期地块硬化建设篮球场地；2025 年 5 月，一期地块凉亭拆除，地块内现状为绿化草坪和篮球场。人员访谈证实了调查地块的使用情况，未有反映环境污染相关问题。现场踏勘地块内无异味，也未发现污染痕迹。调查地块周边历史及现状用地情况主要为小学、村委会、养老院、农田及居民住宅，不涉及工业企业。综上分析，地块内及周边不存在明确的造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的来源，地块内土壤及地下水受到污染的可能性较小。

三、结论

根据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调查地块历史上主要作为农田、水塘、篮球场、绿化草坪和凉亭使用，不涉及工业企业。综合资料收集、人员访谈及现场踏勘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及周边区域不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受到污染的可能性较小，本地块无需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综上，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